

## 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4-2035）修编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4-2035）修编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濮财市直磋商采购-2025-9

三、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100000 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五、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范围：《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4-2035）》修编，包括污水工程现状资料收集、现场调研、规划方案及规划成果编制、规划方案和规划成果汇报，配合报审报批等。

2、规划编制范围：2024年5月省政府批复的《濮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心城区范围，规划面积321.62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面积227.69平方公里，规划范围北至北外环（G342）、西至濮阳市界、南至帝舜大道（S101）、东至第二濮清南干渠，包括华龙区的城区部分、濮阳县城和清丰县马庄桥镇、柳格镇部分区域。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服务质量：满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污水工程专项规划编制纲要的通知》（豫建城建[2024]127号）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

5、服务期限：120日历天（包含规划的编制、评审及批复）；

6、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标包划分：共一个标包；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六、申请人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现金流量表，公司成立不足的从成立之日算起）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和2025年1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同时须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含）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

（3）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须提供查询日期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前在相关网页的查询结果页。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

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4、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5、本次竞争性磋商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或服务：否

八、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事项：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

<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注：本项目所有澄清、补遗、补充通知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上发布，投标人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发现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售价：0 元。

九、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3、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十、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ggzy.cn>（注：使用 IE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濮阳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濮阳市人民路中段 112-2 号

联系人：许家玉

联系方式：0393-6662759

监督单位：濮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濮阳市古城路中段 260 号

联系方式：0393--666673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强

联系电话：15539333705

地址：濮阳市益民路中段



发布人：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年8月12日